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24-060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化”）、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集团”）、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化集团”）、部分参股企业等。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等业务。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4年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等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3,468.18万元。关联董事葛友根、王岩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对此前审议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调整，其中增加3家关联方的额度，降低6家关联方的额度，新增2家关联方的额度，调整1家关联方关联交易类别。预计2024年公司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增加44万元，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调整为103,512.18万元。关联董事葛友根、王岩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本次因调整而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因此此议案无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交易事项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度 预计金额 (调整 前)	2024 年度 预计金额 (调整 后)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已发生 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化国际 (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市场价格	4,500.00	7,500.00	5,147.94
	江苏瑞恒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采购丙烷	市场价格	46,500.00	43,500.00	1,415.1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黎明化工研 究设计院有 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000.00	9,500.00	5,139.62
	中化医药有 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500.00	500.00	70.62
	中化塑料有 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050.00	7,050.00	2,745.21
	中化石化销 售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500.00	1,000.00	53.43
	中化国际 (控股)有 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633.00	3,633.00	1,195.5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 劳务	中化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及其他	市场价格	2,275.05	2,225.05	143.90
	中化环境控 股有限公司	接受环保 服务	市场价格	(新增)	44.00	20.75
	中化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新增)	20.00	0.00
	沈阳化工研 究院有限公 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100.00	130.00	22.64
调整前	中化泉州石 化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 筑物	市场价格	215.00	215.00	8.1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 劳务						
调整后						

接受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合计			75,273.05	75,317.05	15,962.96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张学工，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清北路 233 号 12 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9,329.0573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5,544,542.87 万元，净资产 2,124,390.29 万元。2024 年 1-3 月份营业收入 1,161,673.17 万元，净利润-29,097.20 万元。

(二) 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邱满意，住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石化七道 28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合成材料、蒸汽的生产、销售；售电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723,126.00 万元，净资产 594,853.00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401,756.00 万元，净利润-51,092.00 万元。

(三)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介绍：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韦

永继，住所：洛阳市西工区邙岭路5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9,073.94元，主营业务范围：钯催化剂、氧化铝载体、稳定剂的生产销售；聚氨酯材料、化学推进剂原材料的研究开发和制造销售；工程科学技术研究、化学技术服务、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承包；环境保护技术研究；环保工程的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四氟甲烷、六氟乙烷、八氟丙烷、三氟化氮、六氟化钨（无仓储）的批发。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6月30日，总资产185,759.49万元，净资产120,374.21万元。2024年1-6月份营业收入44,909.90万元，净利润7,848.66万元。

（四）中化医药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医药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董建华，住所：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17层、21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247.8577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II、III类射线装置销售；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药品批发；农药批发；新化学物质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新化学物质进口；危险化学品经营；消毒器械销售。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6月30日，总资产86,143.38万元，净资产50,042.42万元。2024年1-6月份营业收入73,237.03万元，净利润3,042.56万元。

（五）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塑料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赵国勋，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1幢7层703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283.11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

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51,211.51 万元，净资产 69,846.64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573,171.65 万元，净利润 1,181.75 万元。

（六）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刘春，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200 号 2 层 206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93,756.99 万元，净资产 81,871.17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2,852,949.66 万元，净利润 10,548.55 万元。

（七）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赵洋，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7 层 703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4,572.21 万元，净资产 7,232.59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18,614.46 万元，净利润 221.89 万元。

（八）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崔焱，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2 号楼 1 至 13 层 101 内 12 层 1201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661,378.48 万元，净资产 106,508.37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66,607.17 万元，净利润-18,316.06 万元。

（九）中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王国伦，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铁橛山路 1111 号石桥大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75,352.93 万元,净资产 26,813.94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21,489.88 万元,净利润 3,436.11 万元。

(十)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胥维昌,住所:沈阳市铁西区沈辽东路 8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2,633.3532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期刊出版;农药登记试验;肥料生产;建设工程施工;药品生产;兽药生产;兽药经营;检验检测服务;药品进出口;安全评价业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一般项目: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17,960.66 万元,净资产 170,158.71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13,425.83 万元,净利润-3,366.24 万元。

(十一)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1、关联方介绍: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钱立新,住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工业区内(东桥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61,692.96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开展石油产品及石油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装卸、储存、中转、分运等业务;经营码头、储罐及公用型保税仓库;公用工程及基础设施服务;仓储服务;质量检验与分析。

2、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6,461,658.62 万元,净资产 1,875,512.65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3,646,368.56 万元,净利润-219,521.06 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无国家规定标准的按照行业价格标准；无可适用的行业标准的按所在地市场价格执行。公司对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各关联企业签署协议均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执行，公司将按各项业务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协议内容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以及租赁房屋等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对此发表了审查意见：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做出，交易理由合理、充分，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者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实施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